

股票代碼：8930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公司地址：台南市官田區二鎮里工業路9號  
電話：06-6986623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2
(七)關係人交易	42~43
(八)質押之資產	4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其 他	4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
3.大陸投資資訊	45
(十四)部門資訊	45~46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7~5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南市700002中西區民生路二段279號16樓  
16F, No.279, Sec.2, Minsheng Road,  
Tainan City 700002, Taiwan (R.O.C.)

電話 Tel +886 6 211 9988  
傳真 Fax +886 6 229 3326  
網址 Web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為存貨呆滯損失之評估：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跌價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主要為輕鋼架、金屬天花板及其原料，應用於公共工程及廠辦等用途。其可能因市場需求的改變或同業價格競爭，相關產品的銷售量可能會大幅波動，使存貨產生呆滯情形，致成本有高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存貨呆滯損失之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存貨呆滯評價政策，並比較過去呆滯存貨之實際狀況，以評估過去管理階層估計之準確度；取得存貨庫齡報表，選取樣本核至存貨異動單據，測試庫齡計算之正確性；依據存貨庫齡區間適用之呆滯提列比率，重新計算存貨備抵呆滯損失；評估公司對存貨備抵損失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允當。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蘇齊達



會計師：

許振隆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五日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 產</b>									
<b>流動資產：</b>					<b>負債及權益</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88,712	24	548,900	2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 53,111	3	1,287	-
1151 應收票據(附註六(二)及(十八))	102,116	5	130,099	6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7,007	2	62,405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十八))	169,742	8	195,592	9	2200 其他應付款	76,256	4	85,595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6,888	-	3,88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951	1	23,191	1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262,466	13	262,803	1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299	-	377	-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684	-	2,49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三)及(十八))	6,021	-	2,724	-
<b>流動資產合計</b>	<u>1,033,608</u>	<u>50</u>	<u>1,143,775</u>	<u>53</u>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七及八)	<u>10,429</u>	<u>1</u>	<u>33,810</u>	<u>2</u>
<b>非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合計</b>	<u>215,074</u>	<u>11</u>	<u>209,389</u>	<u>10</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882,591	43	931,054	42	<b>非流動負債：</b>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885	-	994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七及八)	341,834	17	382,394	1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八)及八)	120,312	6	74,527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13,859	1	16,155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10,469	1	11,868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622	-	65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5,947	-	5,084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十三))	10,102	-	10,329	-
1920 存出保證金	307	-	58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u>10,487</u>	<u>-</u>	<u>11,822</u>	<u>-</u>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311	-	3,760	-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376,904</u>	<u>18</u>	<u>421,359</u>	<u>19</u>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1,022,822</u>	<u>50</u>	<u>1,027,874</u>	<u>47</u>	<b>負債總計</b>	<u>591,978</u>	<u>29</u>	<u>630,748</u>	<u>29</u>
<b>資產總計</b>	<u>\$ 2,056,430</u>	<u>100</u>	<u>2,171,649</u>	<u>100</u>	<b>權益(附註六(十五)及(十六))：</b>				
					3100 股本	<u>818,094</u>	<u>40</u>	<u>818,094</u>	<u>38</u>
					3200 資本公積	<u>132,386</u>	<u>6</u>	<u>132,386</u>	<u>6</u>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7,475	10	172,591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68	-	3,368	-
					3350 未分配盈餘	<u>357,818</u>	<u>17</u>	<u>414,462</u>	<u>19</u>
						<u>558,661</u>	<u>27</u>	<u>590,421</u>	<u>27</u>
					3500 庫藏股票	<u>(44,689)</u>	<u>(2)</u>	<u>-</u>	<u>-</u>
					<b>權益總計</b>	<u>1,464,452</u>	<u>71</u>	<u>1,540,901</u>	<u>71</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2,056,430</u>	<u>100</u>	<u>2,171,649</u>	<u>100</u>

董事長：陳元籓



經理人：陳元籓



會計主管：邱莉雯



青銅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八)及七)	\$ 1,421,353	100	1,541,75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二)、(十四)、(十九)及十二)	<u>1,038,841</u>	<u>73</u>	<u>1,135,108</u>	<u>74</u>
營業毛利	<u>382,512</u>	<u>27</u>	<u>406,642</u>	<u>26</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十二)、(十四)、(十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0,366	5	69,170	4
6200 管理費用	61,489	5	66,71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796	1	19,517	1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u>(412)</u>	<u>-</u>	<u>(1,784)</u>	<u>-</u>
	<u>150,239</u>	<u>11</u>	<u>153,622</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232,273</u>	<u>16</u>	<u>253,020</u>	<u>17</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二)、(十三)及(二十))：				
7010 利息收入	16,347	1	22,96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87	-	40,343	3
7050 財務成本	<u>(6,932)</u>	<u>-</u>	<u>(8,594)</u>	<u>(1)</u>
	<u>11,902</u>	<u>1</u>	<u>54,710</u>	<u>3</u>
7900 稅前淨利	244,175	17	307,730	20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u>48,196</u>	<u>3</u>	<u>61,655</u>	<u>4</u>
8200 本期淨利	<u>195,979</u>	<u>14</u>	<u>246,075</u>	<u>16</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59	-	3,449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332</u>	<u>-</u>	<u>690</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327</u>	<u>-</u>	<u>2,759</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97,306</u>	<u>14</u>	<u>248,834</u>	<u>16</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2.40</u>		<u>3.0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2.39</u>		<u>2.99</u>	

董事長：陳元籐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元籐



會計主管：邱莉雯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818,094	132,386	147,438	3,368	395,305	546,111	-	1,496,591
本期淨利	-	-	-	-	246,075	246,075	-	246,0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759	2,759	-	2,7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8,834	248,834	-	248,83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5,153	-	(25,153)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04,524)	(204,524)	-	(204,524)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18,094	132,386	172,591	3,368	414,462	590,421	-	1,540,901
本期淨利	-	-	-	-	195,979	195,979	-	195,9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27	1,327	-	1,3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7,306	197,306	-	197,30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884	-	(24,884)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29,066)	(229,066)	-	(229,066)
庫藏股買回	-	-	-	-	-	-	(44,689)	(44,689)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18,094	132,386	197,475	3,368	357,818	558,661	(44,689)	1,464,452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元籐



經理人：陳元籐



會計主管：邱莉雯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44,175	307,73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4,800	34,595
攤銷費用	3,632	2,193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412)	(1,784)
利息費用	6,932	8,594
利息收入	(16,347)	(22,96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9)
長期遞延收入攤銷	(227)	(227)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5,555)	(27,035)
租賃修改利益	-	(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823	(6,6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	27,983	5,150
應收帳款減少	26,456	37,259
其他應收款減少	317	1,873
存貨減少(增加)	337	(14,27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190)	1,5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3,903	31,5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15,415)	37
其他應付款減少	(10,012)	(6,84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297	(1,951)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324	(2,7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806)	(11,5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2,097	20,047
調整項目合計	44,920	13,4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9,095	321,130
收取之利息	13,108	26,276
支付之利息	(6,515)	(6,560)
支付之所得稅	(52,927)	(100,108)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242,761</b>	<b>240,738</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194)	(34,5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9
取得無形資產	(2,184)	(412)
存出保證金減少	280	19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1,449	(5,772)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31,649)</b>	<b>(40,696)</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693,164	503,246
短期借款減少	(641,340)	(521,959)
舉借長期借款	1,060,000	18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124,286)	(272,142)
租賃本金償還	(383)	(513)
發放現金股利	(229,066)	(204,524)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44,689)	-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286,600)</b>	<b>(315,892)</b>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300	27,02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60,188)	(88,8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8,900	637,72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b>\$ 488,712</b>	<b>548,900</b>

董事長：陳元籓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元籓



~7~

會計主管：邱莉雯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一年八月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南市官田區二鎮里工業路9號。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六日起已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公司名稱由原「青鋼金屬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輕鋼架、金屬天花及防火門之製造、買賣業務與經營有關進出口業務及各種機械之製造及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li> <li>•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li> <li>•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li> </ul>	2027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違約風險低、債務人近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強而經濟及經營狀況不利變化於較長期下可能(且不必然)降低債務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該金融工具被認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二七〇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二七〇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餘)，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餘)。若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本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為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金收益之一部分。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55年
(2)機器設備	2~10年
(3)運輸設備	5年
(4)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3~15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為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 (十一)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辦公設備、機器設備、倉庫及員工宿舍之短期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十三)收入之認列

####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 (十四)政府補助

本公司所收到之政府補助，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認列。對於與資產有關之補助，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益認列為其他收益。對於補償本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 (十五)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的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含給予員工之認股權及得以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本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使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產生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為存貨評價，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之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存貨評價可能受到後續市場供需情形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後續衡量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12.31</u>	<u>113.12.31</u>
現金	\$ 391	553
活期存款	143,164	156,857
支票存款	14	14
定期存款	<u>345,143</u>	<u>391,476</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88,712</u>	<u>548,900</u>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4.12.31</u>	<u>113.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02,116	130,099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69,742	196,560
減：備抵損失	<u>-</u>	<u>968</u>
	<u>\$ 271,858</u>	<u>325,691</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4.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70,233	-%	-
逾期1~90天	1,625	-%	-
逾期271~360天	-	42.54%	-
逾期361天以上	<u>-</u>	100.00%	<u>-</u>
合計	<u>\$ 271,858</u>		<u>-</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b>113.12.31</b>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324,942	-%	10
逾期1~90天	753	1.13%	9
逾期91~180天	15	19.39%	3
逾期181~270天	4	37.28%	1
逾期271~360天	-	63.80%	-
逾期361天以上	<u>945</u>	100.00%	<u>945</u>
合計	<u><b>\$ 326,659</b></u>		<u><b>968</b></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期初餘額	\$ 968	5,921
減損損失迴轉	(412)	(1,784)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u>(556)</u>	<u>(3,169)</u>
期末餘額	<u><b>\$ -</b></u>	<u><b>968</b></u>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三)其他應收款

	<u>114.12.31</u>	<u>113.12.31</u>
其他應收款—原料折讓款	\$ 605	871
應收利息	4,261	1,022
其他	2,022	1,994
減：備抵損失	<u>-</u>	<u>-</u>
	<u><b>\$ 6,888</b></u>	<u><b>3,887</b></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四)存 貨

	<u>114.12.31</u>	<u>113.12.31</u>
原料及消耗品	\$ 206,303	197,724
在製品	2,569	6,500
製成品	<u>53,594</u>	<u>58,579</u>
	<u><b>\$ 262,466</b></u>	<u><b>262,803</b></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存貨出售轉列	\$ 1,047,270	1,147,719
存貨跌價損失	5,105	1,988
存貨報廢損失	-	160
出售下腳收入	(13,534)	(14,759)
營業成本	<u>\$ 1,038,841</u>	<u>1,135,108</u>

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4.12.31	113.12.31
關聯企業	\$ 2,722	2,722
減：累計減損	(2,722)	(2,722)
	<u>\$ -</u>	<u>-</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投資之關聯企業無具有公開報價情形者。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於本公司財務報告中之金額均為0千元。

因本公司並無承擔額外損失之義務，本公司已停止認列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未認列之損益分別為251千元及(1,022)千元。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或認定成本：	土地 (含重估增值)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計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512,359	478,258	275,330	6,641	14,495	64,787	4,555	1,356,425
增 添	-	1,966	12,610	267	804	1,556	14,591	31,794
處 分	-	-	(220)	-	-	-	-	(220)
重分類	(45,785)	-	3,951	-	-	15	(4,015)	(45,834) (註1)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466,574</u>	<u>480,224</u>	<u>291,671</u>	<u>6,908</u>	<u>15,299</u>	<u>66,358</u>	<u>15,131</u>	<u>1,342,165</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79,917	466,795	264,340	8,561	12,983	48,536	19,317	1,400,449
增 添	6,269	12,078	9,036	-	1,512	3,314	319	32,528
處 分	-	(1,105)	(190)	(1,920)	-	-	-	(3,215)
重分類	(73,827)	490	2,144	-	-	12,937	(15,081)	(73,337) (註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512,359</u>	<u>478,258</u>	<u>275,330</u>	<u>6,641</u>	<u>14,495</u>	<u>64,787</u>	<u>4,555</u>	<u>1,356,425</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含重估增值)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計
累計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167,461	231,713	5,150	12,090	8,957	-	425,371
折 舊	-	14,903	12,633	645	1,012	5,230	-	34,423
處 分	-	-	(220)	-	-	-	-	(220)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	<b>182,364</b>	<b>244,126</b>	<b>5,795</b>	<b>13,102</b>	<b>14,187</b>	-	<b>459,574</b>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154,154	218,925	6,204	11,160	4,058	-	394,501
折 舊	-	14,412	12,978	866	930	4,899	-	34,085
處 分	-	(1,105)	(190)	(1,920)	-	-	-	(3,215)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b>167,461</b>	<b>231,713</b>	<b>5,150</b>	<b>12,090</b>	<b>8,957</b>	-	<b>425,371</b>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b>466,574</b>	<b>297,860</b>	<b>47,545</b>	<b>1,113</b>	<b>2,197</b>	<b>52,171</b>	<b>15,131</b>	<b>882,591</b>
民國113年1月1日	\$ <b>579,917</b>	<b>312,641</b>	<b>45,415</b>	<b>2,357</b>	<b>1,823</b>	<b>44,478</b>	<b>19,317</b>	<b>1,005,948</b>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b>512,359</b>	<b>310,797</b>	<b>43,617</b>	<b>1,491</b>	<b>2,405</b>	<b>55,830</b>	<b>4,555</b>	<b>931,054</b>

註：轉列投資性不動產45,785千元及無形資產49千元。

註1：自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轉列1,190千元；轉列投資性不動產74,527千元。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長短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與運輸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700	1,387	3,087
增 添	268	-	268
減 少	-	(1,387)	(1,387)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b>1,968</b>	<b>-</b>	<b>1,968</b>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220	1,387	3,607
減 少	(520)	-	(520)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b>1,700</b>	<b>1,387</b>	<b>3,087</b>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868	1,225	2,093
本期折舊	215	162	377
減 少	-	(1,387)	(1,387)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b>1,083</b>	<b>-</b>	<b>1,083</b>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002	948	1,950
本期折舊	233	277	510
減 少	(367)	-	(36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b>868</b>	<b>1,225</b>	<b>2,093</b>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房屋及建築</u>	<u>運輸設備</u>	<u>總計</u>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u>885</u>	<u>-</u>	<u>885</u>
民國113年1月1日	\$ <u>1,218</u>	<u>439</u>	<u>1,657</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832</u>	<u>162</u>	<u>994</u>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土地。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一至三年，租賃合約約定承租人於屆滿時具有延長期間選擇權，其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明細如下：

	<u>自有資產</u>
	<u>土地</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74,5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	<u>45,785</u>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0,312</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	<u>74,527</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74,527</u>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1月1日	<u>\$ 74,527</u>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120,312</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74,527</u>
公允價值：	
民國114年1月1日	<u>\$ 197,835</u>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319,372</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197,835</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係本公司自行採用比較法，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作為長短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u>商標</u>	<u>電腦軟體</u>	<u>合計</u>
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407	14,754	15,161
單獨取得	-	2,184	2,184
本期重分類	-	49	49 (註)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407</u>	<u>16,987</u>	<u>17,394</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407	1,297	1,704
單獨取得	-	412	412
本期重分類	-	13,045	13,045 (註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407</u>	<u>14,754</u>	<u>15,161</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407	2,886	3,293
本期攤銷	-	3,632	3,632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407</u>	<u>6,518</u>	<u>6,925</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404	696	1,100
本期攤銷	3	2,190	2,193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407</u>	<u>2,886</u>	<u>3,293</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u>	<u>10,469</u>	<u>10,469</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3</u>	<u>601</u>	<u>604</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u>	<u>11,868</u>	<u>11,868</u>

(註)係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49千元。

(註1)係自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轉列13,045千元。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請詳附註十二。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信用狀借款	\$ 3,111	1,287
無擔保銀行借款	50,000	-
合計	<u>\$ 53,111</u>	<u>1,287</u>
尚未使用額度	<u>\$ 366,065</u>	<u>464,933</u>
利率區間	<u>1.78~1.83%</u>	<u>1.75%</u>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十一)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b>114.12.31</b>	<b>113.12.31</b>
擔保銀行借款	\$ 320,715	265,239
政府補助銀行借款	31,548	150,96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0,429	33,810
長期借款	<b>\$ 341,834</b>	<b>382,394</b>
尚未使用額度	<b>\$ 420,000</b>	<b>480,000</b>
利率區間	<b>0.775%~1.85%</b>	<b>0.775%~1.705%</b>
到期區間	<b>115.1~119.2</b>	<b>114.1~119.2</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取得經濟部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貸款，合約期間為五～十年，借款總額度為360,000千元，政府補助支付前五年之手續費為年息1.5%，本公司負擔之借款利率為年息0.15%~0.775%，利息按月支付，本金自民國一十二年三月起按月平均攤還，本公司預計於政府補助利息期間結束後提前償還剩餘本金。本公司動撥金額以市場利率折現後產生之差額列入長期遞延收入，請詳附註六(十三)。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十二)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b>114.12.31</b>	<b>113.12.31</b>
流動	\$ 299	377
非流動	622	659
	<b>\$ 921</b>	<b>1,036</b>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一)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b>114年度</b>	<b>113年度</b>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2	32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218	161
短期租賃之費用	\$ -	24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b>114年度</b>	<b>113年度</b>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29	730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倉庫，倉庫之租賃期間通常為十年。

###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後之延長期間。

另，本公司承租辦公設備、機器設備及倉庫為低價值或短期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負債。

### (十三)遞延收入

	<b>114.12.31</b>	<b>113.12.31</b>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流動(列入其他流動負債)	\$ 227	227
非流動	10,102	10,329
	<b>\$ 10,329</b>	<b>10,556</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取得經濟部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貸款之政府補助，並將該補助認列於遞延收入，該補助之相關條件係購建廠房及機器設備，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開始興建廠房，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完工。前述遞延收入於廠房及設備完工後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因遞延收入攤銷而認列於其他收益之金額均為227千元。

### (十四)員工福利

####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b>114.12.31</b>	<b>113.12.31</b>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121	15,89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634)	(4,070)
淨確定福利負債	<b>\$ 10,487</b>	<b>11,822</b>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計5,634千元及4,07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4度	113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5,892	34,64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64	874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335)	(2,005)
計畫清償損益	-	(17,005)
計畫支付之福利	-	(616)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6,121	15,892

###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4度	113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070	16,593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68	6,14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	(616)
計畫資產報酬	72	272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1,324	1,444
計畫清償損益	-	(19,771)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634	4,070

###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87	3,07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205	290
	\$ 492	3,368
營業成本	\$ 225	1,920
推銷費用	113	1,105
管理費用	139	193
研究發展費用	15	150
合計	\$ 492	3,368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b>114.12.31</b>	<b>113.12.31</b>
折現率	1.625 %	1.750 %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 %	1.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5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07年。

###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b>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b>	
	<b>增加%</b>	<b>減少%</b>
<b>114年12月31日</b>		
折現率(變動0.25%)	(1.42)%	1.45%
未來薪資增加率(變動0.25%)	1.40%	(1.38)%
<b>113年12月31日</b>		
折現率(變動0.25%)	(1.67)%	1.72%
未來薪資增加率(變動0.25%)	1.67%	(1.6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4,429千元及4,27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 3.短期帶薪假負債

	<b>114.12.31</b>	<b>113.12.31</b>
短期帶薪假負債(列入其他應付款)	<b>\$ 1,745</b>	<b>1,200</b>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52,350	59,018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663)	(742)
	<u>51,687</u>	<u>58,276</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491)	3,379
所得稅費用	<u>\$ 48,196</u>	<u>61,655</u>

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332</u>	<u>690</u>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稅前淨利	\$ 244,175	307,73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48,835	61,546
依稅法規定不可扣抵之費用	69	456
以前年度調整數	(663)	(74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555
其他	(45)	(160)
合 計	<u>\$ 48,196</u>	<u>61,655</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存貨跌 價損失</u>	<u>確定福 利計畫</u>	<u>其他</u>	<u>合計</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479	2,364	241	5,084
貸記(借記)損益表	1,021	65	109	1,195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332)	-	(332)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3,500</u>	<u>2,097</u>	<u>350</u>	<u>5,947</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貨跌 價損失	確定福 利計畫	其他	合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081	3,610	680	6,371
貸記(借記)損益表	398	(556)	(439)	(597)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690)	-	(690)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479</u>	<u>2,364</u>	<u>241</u>	<u>5,084</u>

	土地增值稅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0,747	5,408	16,155
借記(貸記)損益表	-	(2,296)	(2,296)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747</u>	<u>3,112</u>	<u>13,859</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0,747	2,626	13,373
借記(貸記)損益表	-	2,782	2,782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0,747</u>	<u>5,408</u>	<u>16,155</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2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均為81,809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4.12.31	113.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6,467	16,467
庫藏股票交易	9,961	9,961
公司債轉換溢價	103,864	103,864
已失效認股權	2,094	2,094
	<u>\$ 132,386</u>	<u>132,38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2.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應先依法繳納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則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盈餘之分配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配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方式分派，其中股票股利分派不高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惟公司有重大投資計劃或公司負債比率超過百分之五十時，股票股利分派比例將提高為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百，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經股東常會增訂章程，本公司股利政策，就當年度稅後淨利尚有之餘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

####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依規定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4,285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3,368千元。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金額</u>	<u>金額</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u>229,066</u>	<u>204,524</u>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配息/股(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2	176,632

#### 4.庫藏股：

於民國一一四年度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1,421千股。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庫藏股均未註銷。民國一一三年度無是項交易。

本公司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114年度	
	股數(千股)	金額
期初庫藏股	-	\$ -
庫藏股買回	1,421	44,689
期末庫藏股	1,421	\$ 44,689

####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95,979	246,07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1,689	81,809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40	3.01
<b>稀釋每股盈餘：</b>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95,979	246,07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1,689	81,80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酬勞之影響	317	37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82,006	82,183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39	2.99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1,320,102	1,453,651
其    他	<u>101,251</u>	<u>88,099</u>
合    計	<u><b>\$ 1,421,353</b></u>	<u><b>1,541,750</b></u>
主要產品：		
輕鋼架、金屬天花板等製造銷售	\$ 1,183,100	1,253,773
原料銷售	238,253	286,727
其    他	<u>-</u>	<u>1,250</u>
	<u><b>\$ 1,421,353</b></u>	<u><b>1,541,750</b></u>

2.合約餘額

	<u>114.12.31</u>	<u>113.12.31</u>	<u>113.1.1</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271,858	326,659	372,120
減：備抵損失	<u>-</u>	<u>968</u>	<u>5,921</u>
合計	<u><b>\$ 271,858</b></u>	<u><b>325,691</b></u>	<u><b>366,199</b></u>
合約負債(列入其他流動負債)	<u><b>\$ 3,197</b></u>	<u><b>1,559</b></u>	<u><b>3,505</b></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323千元及3,295千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九)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依修改後章程規定，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點五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四十為分派予基層員工之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修改前之章程則規定，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點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會。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565千元及11,278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447千元及3,222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利息收入

本公司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6,347	22,961

####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19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9,153)	32,460
其他	11,640	7,864
	\$ 2,487	40,343

#### 3.財務成本

本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6,910)	(8,562)
租賃負債	(22)	(32)
	\$ (6,932)	(8,594)

### (廿一)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及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均無損失提列或迴轉之情形。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14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23,263	123,263	123,263	-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921	960	160	160	320	320	-
浮動利率工具	<u>405,374</u>	<u>417,369</u>	<u>61,482</u>	<u>8,258</u>	<u>325,897</u>	<u>20,468</u>	<u>1,264</u>
	<b>\$ 529,558</b>	<b>541,592</b>	<b>184,905</b>	<b>8,418</b>	<b>326,217</b>	<b>20,788</b>	<b>1,264</b>
<b>113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48,000	148,000	148,000	-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1,036	1,083	259	138	229	457	-
浮動利率工具	<u>417,491</u>	<u>429,590</u>	<u>21,485</u>	<u>18,803</u>	<u>284,996</u>	<u>66,415</u>	<u>37,891</u>
	<b>\$ 566,527</b>	<b>578,673</b>	<b>169,744</b>	<b>18,941</b>	<b>285,225</b>	<b>66,872</b>	<b>37,891</b>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匯率風險

####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114.12.31			11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b>金融資產</b>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0,779	31.43	338,796	11,020	32.79	361,294
歐元	1,388	36.90	51,210	1,754	34.14	59,881
人民幣	33	4.496	147	501	4.478	2,242
<b>金融負債</b>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55	31.43	4,875	221	32.79	7,242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9,264千元及20,80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之匯率資訊如下：

新 台 幣	114年度		113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 (9,153)	1	32,460	1

###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2,027千元及2,087千元，主因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所產生。

### 5. 公允價值資訊

####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4.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88,712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71,858	-	-	-	-
其他應收款	6,888	-	-	-	-
存出保證金	307	-	-	-	-
小計	\$ 767,765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 53,111	-	-	-	-
應付款項	123,263	-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921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52,263	-	-	-	-
小計	<u>\$ 529,558</u>				
<b>113.12.31</b>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48,90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25,691	-	-	-	-
其他應收款	3,887	-	-	-	-
存出保證金	587	-	-	-	-
小計	<u>\$ 879,065</u>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 1,287	-	-	-	-
應付款項	148,000	-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1,036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16,204	-	-	-	-
小計	<u>\$ 566,527</u>				

本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之移轉。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本公司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現金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 (2) 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或業務往來之公司。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786,065千元及944,933千元。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歐元及美元等。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主要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本公司透過不定期與往來銀行協商利率以降低利率風險。

### (廿三)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負債總額	\$ 591,978	630,74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488,712</u>	<u>548,900</u>
淨負債	<u>\$ 103,266</u>	<u>81,848</u>
權益總額	<u>\$ 1,464,452</u>	<u>1,540,901</u>
負債資本比率	<u>7.05 %</u>	<u>5.31 %</u>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 (廿四)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如下表：

	114年度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含一年內到期)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287	416,204	1,036	418,527
現金流量				
借款取得現金	693,164	1,060,000	-	1,753,164
償還借款	(641,340)	(1,124,286)	-	(1,765,626)
租賃本金償還	-	-	(383)	(383)
非現金流量				
本期攤銷	-	345	-	345
使用權資產增加	-	-	268	268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u>53,111</u>	<u>352,263</u>	<u>921</u>	<u>406,295</u>
	113年度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含一年內到期)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0,000	506,062	1,705	527,767
現金流量				
借款取得現金	503,246	180,000	-	683,246
償還借款	(521,959)	(272,142)	-	(794,101)
租賃本金償還	-	-	(513)	(513)
非現金流量				
本期攤銷	-	2,284	-	2,284
其他變動	-	-	(156)	(15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1,287</u>	<u>416,204</u>	<u>1,036</u>	<u>418,52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靜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靜新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陳元籐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列入應收帳款)	
	114年度	113年度	114.12.31	113.12.31
關聯企業	\$ <u>116</u>	<u>116</u>	-	-

本公司除部分銷貨予關聯企業之價格無同類產品可資比較外，其餘產品之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其銷貨收款條件為60日內收款，與一般銷貨客戶無顯著不同。

2.其他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金融機構借款，依部分借款合同之要求，由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提供連帶保證。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984	13,889
退職後福利	127	135
	\$ <u>13,111</u>	<u>14,024</u>

註：本公司配車予主要管理階層，其原始成本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為6,042千元。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4.12.31	113.12.31
土地(含重估增值)(註)	短期及長期借款額度	\$ 547,654	547,654
房屋及建築	短期及長期借款額度	273,074	284,101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13,923	17,509
		\$ <u>834,651</u>	<u>849,264</u>

註：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與國內外廠商訂購設備簽約總價款分別為49,858千元及13,200千元，未支付價款分別為34,726千元及8,890千元。

(二)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50,824千元及53,779千元，未繳保證金。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2,360	59,078	121,438	63,500	65,143	128,643
勞健保費用	5,528	5,424	10,952	5,121	5,259	10,380
退休金費用	2,208	2,713	4,921	3,789	3,851	7,640
董事酬金	-	2,697	2,697	-	3,572	3,57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780	3,270	7,050	4,330	3,319	7,649
折舊費用	21,730	9,636	31,366	20,644	10,527	31,171
攤銷費用	1,990	1,642	3,632	1,128	1,065	2,193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因太陽能發電設備產生之折舊費用分別為3,434千元及3,424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人數	128	120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5	5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174	1,342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987	1,119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11.80)%	
監察人酬金	\$ 0	0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一)董事之酬金包含：

- (1)本公司依照公司章程之規定，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之百分之二分派董事酬勞。
- (2)以各董事對公司的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分派之。
- (3)出席董事會給付車馬費。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經理人及員工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

- (1)本公司給付給總經理、副總經理、經理人之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係以該職位於公司內的權責範圍及對公司營運目標達成的貢獻度，依法令規定及公司薪資制度之結構組合之。
- (2)本公司依照公司章程之規定，以不低於當年度獲利之百分之二點五分派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四十為分派予基層員工之酬勞)。
- (3)獎金依個人的績效表現及對公司營運之貢獻度給付。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度本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不適用。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靜新公司	台北市	建材批發及零售業	10,000	10,000	1,000,000	33.90 %	-	741	-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主要為從事輕鋼架單一產品製造及銷售，歸屬於單一報導部門，部門之財務資訊與財務報告相同。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相同。

#### (二)企業整體資訊

##### 1. 產品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 品</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輕鋼架、金屬天花板等製造銷售	\$ 1,183,100	1,253,773
原料銷售	238,253	286,727
其他	-	1,250
合計	<u>\$ 1,421,353</u>	<u>1,541,750</u>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明細如下：

<u>地 區</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台 灣	\$ 1,320,102	1,453,651
其 他	101,251	88,099
合 計	<u>\$ 1,421,353</u>	<u>1,541,750</u>

非流動資產：

<u>地 區</u>	<u>114.12.31</u>	<u>113.12.31</u>
台 灣	<u>\$ 1,016,568</u>	<u>1,022,203</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三)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無銷貨收入佔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客戶。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391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4
	活期存款	112,880
	外幣存款(註)	30,284
	外幣定期存款(到期日115.1.2~115.3.10)(註)	345,143
		<u>488,321</u>
合計		<u>\$ 488,712</u>

註：外幣存款已按114.12.31之即期匯率換算：

1美元＝新台幣31.430元

1人民幣＝新台幣4.496元

1歐元＝新台幣36.90元

1日幣＝新台幣0.2008元

應收票據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飛寰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因銷貨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 10,852
理信股份有限公司	"	6,039
漢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5,899
其他(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	"	<u>79,326</u>
合 計		<u>\$ 102,116</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非關係人：		
其他(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	因銷貨而產生之應收帳款	\$ <u>169,742</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製 成 品	\$ 67,128	127,040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在 製 品	2,569	2,569	"
原 料	199,160	270,822	"
物 料	11,109	11,109	"
小 計	279,966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17,500		
淨 額	<u>\$ 262,466</u>		

註：上列存貨並未提供擔保或質押。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年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信用狀借款	第一銀行	\$ 3,111	一年以內	1.78%	170,000	無
無擔保借款	元大銀行	50,000	一年以內	1.83%	150,000	無
合計		<u>\$ 53,111</u>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非關係人：		
華明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因進貨而發生之應付款	\$ 30,811
亞朋貿易有限公司	"	4,669
龍牌愛十空間定制家居(上海)有限公司	"	4,569
其他(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	"	6,958
合計		<u>\$ 47,007</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獎金	應付年終獎金及不休假獎金	\$ 24,178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1,012
應付加工費	應付原料託外加工費	6,663
應付運費	應付運費	6,708
應付薪資	應付員工薪	6,123
應付營業稅	應付營業稅	3,870
其他(個別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u>17,702</u>
合 計		<u>\$ 76,256</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借款種類</u>	<u>貸款銀行</u>	<u>一年內 到期部分</u>	<u>一年後 到期部分</u>	<u>契約期限</u>	<u>利率區間</u>	<u>抵押或擔保</u>
擔保借款	台灣銀行	\$ -	310,000	114.12.04~116.8.27	1.83%~1.85%	土地
擔保借款	台灣銀行	2,857	7,858	111.9.15~118.9.15	0.825%	機器設備
政府補助借款	台灣銀行	<u>7,572</u>	<u>23,976</u>	109.2.15~119.2.15	0.775%	土地、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 10,429</u>	<u>341,834</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T-BAR系列	註	\$ 287,997
隔間、暗架系列	"	589,489
金屬天花板系列	"	283,289
原料	"	238,253
其他	"	22,325
合計		<u>\$ 1,421,353</u>

註：多種產品規格，單位不同。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存料	\$ 190,278
加：本期進料	785,310
減：期末存料	199,160
出售原料成本	216,744
轉列費用	14
其他	5,243
直接原料耗用	<u>554,427</u>
期初物料	11,250
加：本期進料	10,618
減：期末物料	11,109
轉列費用	6,011
出售物料成本	<u>44</u>
物料耗用	<u>4,704</u>
直接人工	35,053
製造費用	<u>146,960</u>
製造成本	741,144
加：期初在製品	6,500
製成品轉入	83,450
減：期末在製品	<u>2,569</u>
製成品成本	828,525
加：期初製成品	67,171
本期購入	90,890
減：期末製成品	67,128
轉入在製品	83,450
轉列費用	3,619
其他	<u>1,907</u>
產銷成本	<u>830,482</u>
原物料出售成本	216,788
存貨跌價損失	5,105
下腳收入	<u>(13,534)</u>
營業成本合計	<u>\$ 1,038,841</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運 費	\$ 27,565
薪資支出	22,876
出口費	2,466
保險費	2,359
樣品費	2,168
其他費用(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3%者)	<u>12,932</u>
合計	<u>\$ 70,366</u>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29,958
折舊費用	6,595
外包工資	3,677
保險費	3,310
董事酬勞	2,447
稅 捐	2,809
勞務費	3,077
其他費用(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3%者)	<u>9,616</u>
合計	<u>\$ 61,489</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8,956
研究費	3,311
折舊費用	1,503
各項攤提	810
勞務費	755
保險費	751
差旅費	587
其他費用(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3%者)	<u>2,123</u>
合計	<u>\$ 18,796</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利息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與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臺省財證字第 1150229 號

會員姓名： (1) 蘇彥達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許振隆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南市中西區民生路二段279號16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6)2119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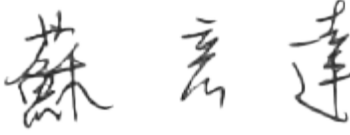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 69797158

會員證書字號： (1) 臺省會證字第 4622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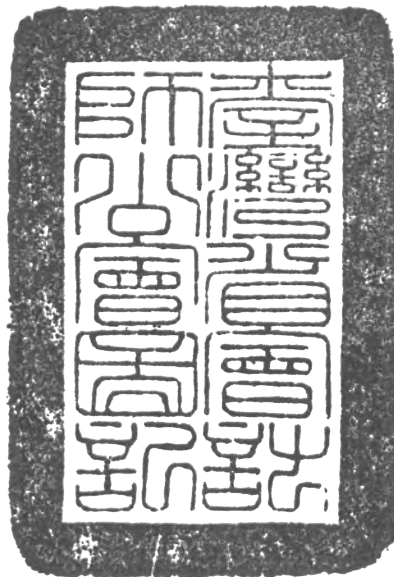
(2) 臺省會證字第 511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青銅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20 日